

《离人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离人歌》

13位ISBN编号：9787224086539

10位ISBN编号：7224086533

出版时间：2009-4

出版社：陕西人民出版社

作者：顾天蓝

页数：19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离人歌》

内容概要

“ 江湖之争+绝色之姿+迷雾传说+千代国记 ” 四章联奏，谱写动人悲歌。
一切如同我思想裂变的梦魇。触目所及的黑暗里，骤然现出缤纷颜色……
他们的眼神触碰瞬间，火花四起，燃点虚渺爱情。
一切如同我思想裂变的梦魇。
触目所及的黑暗里，
骤然现出缤纷颜色……
他们的眼神触碰瞬间，
火花四起，燃点虚渺爱情。

《离人歌》

作者简介

顾天蓝;1981年9月生于辽宁。处女座。2000年学画。偏爱冷色。2004年跑到广州当杂志编辑。至今。2005年1月发表第一篇小说《玻璃罩子》。其后写过校园，都市，情侠，古代，奇幻，惊悚，幻想，童话.....各种题材小说。热爱一个人生活。洁癖。怀旧情结。做菜。扁二和小堂。手工。画画。看书。信乐团。摩登天空。日本牌子的手机和手表。

《离人歌》

书籍目录

第一部[江湖之争]

夺

刀

亡渡

离人歌

忍者无敌

天下无双

占卜师之死

第二部[绝色之姿]

黑莲

绝色

红花胭脂

人间七日

来过便已错过

花开花落有谁知

公子，我跟你回家

第三部[迷雾传说]

秘酒

嫁衣

瞳哭

第四部[千代国记]

合离

明月

紫苏

对战忆当年

【后记】

第一部[江湖之争] 夺 【交易】 民国七年。秋。江城。 沿着曲折狭窄的小径走进去。最底端，便是苏家。 黑漆火门。狮子锁，红铜扣环。颇有几分大户人家的气派。若不是门与锁的漆色已脱落得斑驳。 门被推开，发出“咯吱”的声响，里面走出来一个穿着新式西装的年轻男人，面容俊秀斯文，眼眸盛满阳光般的颜色。他走了几步，停下身，转头，望着苏家陈旧的门廊愣愣地出了好一会儿神，才往巷外走去。 苏寻坐在院子里，手里握着一帧相片。是方才宋子均交给她的。 相片上的男人头发全部向后梳，裸露出光洁的额头，穿着考究的深灰色暗纹西装。苏寻望着相片，心里竟起了些模糊的惊惶，细长的手指不停地绞弄上衣下摆。 她看到男人固执的眼神，以及与年龄相差甚远的老成与沉稳。不一会儿，苏寻身上灰蓝色的粗布衣裳就长满了皱纹。如同老人的脸，沧桑的厌倦的。 早些时候，苏家还不至这般没落。那时苏寻的祖父是江城赫赫有名的饱学之士，家底殷实。后来国变家亦遭逢祸乱，只一夕间，原本快活的日子便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苏寻打从有记忆起，举目所及的便只是家徒四壁，父亲的放纵与母亲的叹息。 年龄渐长以后，苏寻有些庆幸自己是未曾生在那富庶之家的。她怕自己经了好便再也挨不起坏。如同父亲。 父亲幼年时是在众人的手心中长大的，因此养成了骄横享乐的脾性，待苏寻的祖父过世，家道败落以后，便堕落了下去。 现时苏父除了赌博喝酒便再无其他长处，累了不少债务。而苏寻为此答应了宋子均的提议，她帮他做一件事，然后他出钱帮苏父还债。 苏寻该恨父亲的。但她没有。苏寻想，这至少是一个转机。 【回溯】 与宋子均的初见是在南平街口的字画摊。为了维持生计，苏寻平日里是做男装打扮出现在市集上，以帮人代写书信、对联，偶尔也为有钱人家的小姐作些画像。 这些技艺，是苏寻在祖上留下的丰富书籍中习得。所幸父亲从未留意这些书本，倘若被变卖，一家人当真要去沿街乞讨。而苏寻亦庆幸自己并不如其他女子般娇弱无能。 那日阳光很好，苏寻一时未有生意上门，便闲看周遭风景。 然后宋子均出现了。穿一袭素白长袍，厚底黑靴，笔直地朝苏寻的摊档走来。随意拿起一幅字画，再瞧一眼立于摊档后似乎手脚无措的苏寻，咧开嘴巴笑了。 那一刻阳光笼在宋子均背后，使他整个人罩上淡淡光晖，尤其一双眼澄澈凛冽。苏寻咬住下唇望他，心剧烈地跳动。如同遭受撞击。骤然的，来不及退避的。 “苏寻？”宋子均忽然念出她的名字。 “是”。一惊之下，苏寻竟忘记装出男子低沉声音。 “我们来做笔交易吧。” 宋子均是备而来。他在此之前已将苏家所有摸得一清二楚，自然包括每日里扮成男子模样抛头露面的苏寻。他知道，苏寻定会答应自己的条件。 惟一未曾料到，便是苏寻的秀美清灵。 【初见】 中秋那天，苏寻上街采买过节物品。经过喜乐坊酒家，似乎听到有人喊自己的名字。抬头向酒家的二楼望去，宋子均正隔着临街的栏杆向自己招手。坐在他对面的男人一双固执的眼，嘴角漠然地抿着。 至此，苏寻总算见到了相片上的男人。宋子垣。 江城财火势大的宋家当家，宋子均的兄长。亦是满身传奇与流言的男人。 江城无人不知，三年前宋家兄弟与陆家小姐如锦的爱恨情仇。人人都说，宋家兄弟皆为陆如锦倾心。只因陆如锦爱的是宋子均，宋子垣便因爱生恨，将她杀害。但官府案子查了半年，只得到陆如锦失足坠河的结论。 待苏寻回过神，已被宋子均带至喜乐坊二楼，宋子垣面前。 “哥，这便是我对你提过的苏家小姐苏寻。苏小姐可不是一般的闺秀，聪慧灵敏得很。你应该不会反对吧。哥？” 纵然苏寻是见过世面的女子，此等被拉至男人面前品头论足甚至提及许诺之事仍令她顿时酡红了双颊。 宋子垣皱眉，对着弟弟，“子均，你这样做，太失礼于苏小姐了。赶紧送苏小姐回去。” 于是苏寻被塞入一辆锦缎铺就的马车，一路颠簸着回到了家。 那晚苏寻躲在房里望着烛火出神。眼前晃动的是宋子垣挂着微漠冷意的脸。 她开始有些后悔答应宋子均的提议了。 【成亲】 半月后，有媒婆上了门，说是宋家当家日前在街市上对苏小姐一见钟情，特命人前来提亲。 苏母虽然一径反对女儿嫁给有害人嫌疑的宋子垣，却无法违背苏父的决定。 苏父是不管宋子垣是否杀人凶手的，只要有丰厚银钱，便可使他忘掉所有。 成亲的日了选在腊月十八。江城本是江南，这天却意外地下起了雪。出奇的厚重，纷扬如棉絮。 苏寻坐在闺房中，动也不动地瞧着窗外的雪花。直到母亲说“该是时候了”，方才回眸望向一直站在身旁的母亲。 母亲的双鬓已花白了几载，年轻时动人的美貌亦不复见，此时更是可怜兮兮地望着一向坚强的女儿。 苏寻知道她是在为自己的将来担心。一时隐忍不住，伏在母亲肩膀，痛哭失声。 经过一番周折，花轿总算停在宋宅气派的门口。 吉时。行礼。 苏寻听到周遭窃窃的人声，毫不掩饰地揣测她在这深宅里将会有生活。 及至被送入洞房，耳边总算清净了下来。 等待并没有太久，新房的门被推开，苏寻感知到强烈的男子气息，再来面上的喜帕被秤杆挑了去，便见到那男人的脸

《离人歌》

。不变的固执冷漠，还有更为清晰的沧桑忧郁。苏寻望着面前的男人，感觉心里升起了丝丝迷惘。这宋子垣，无论怎样看，都不像是杀害陆家小姐的恶人。他的眼虽固执但真诚。一个人的眼神是无法伪装。令苏寻感到诧异并心安的是，宋子垣并没有碰她的身子。洞房花烛夜，他们饮了交杯酒，宋子垣对着她年轻的脸孔细细地看了一会儿，便别开脸说：“时候不早了，休息吧。”第二天一早，在下人进来收拾房间之前，宋子垣刺破自己一根手指，将血滴在床铺中央。苏寻静静地立于一旁，迷惑地看着。“你怕我么？”宋子垣问。“什么？”苏寻更加迷惑。“江城里人人都说我杀了陆如锦，你怕么？”苏寻仰头，看他的眼：“你杀了她么？”“没有。”“我相信你。我不怕。”宋子垣笑了。笑意暖暖地漾开，在他忧郁的眼底。【咫尺】

晌午时分，宋子垣来找苏寻，细细嘱咐她要尽快取得宋子垣的信任，如此才能进行他的计划。好不容易待宋子垣讲完，苏寻说：“你哥是个不错的人。”声音极轻，若耳语。但宋子垣听到，他的脸于瞬间笼上阴沉，与平日里斯文和善的模样完全相悖，“连你也爱上他了，是不是？”“也？你这话什么意思？”苏寻皱眉。“不，没什么。”宋子垣摇头，努力平复躁乱心绪。“你好好休息，我先走了。”踏出几步又回头，“不要忘了我刚刚说的话。”苏寻点头。待他完全走出院落，才叹启、一声，任失落侵了满脸。她经常凝望他的眼眸，用力却又不着痕迹。她渐渐发现，他的眸虽明亮却空洞，并未承载任何一物。而她如此向往，可以在他眸中，见到自己的影。晚饭时三人第一次同桌而食。一干下人忙出忙进地布菜、上茶，尽心伺候着。这样的时刻，宋子垣似乎无比珍宠地对待苏寻，一会儿帮她夹菜，一会儿妥帖地替她拭去额头汗珠。而那兄弟二人时而高声阔谈时事，时而细细讨论家中商铺运作，一派兄友弟恭的和乐模样。这一切，只令苏寻感到作呕般的虚伪。看来在这宋家大宅里，自己亦势必戴上面具才能生存。时间过得很快，转眼间，苏寻入宋家已有年余。与宋子垣一直维持人前恩爱，人后相敬如宾的假相。早在苏寻进门的第二天，宋子垣便将被褥搬入与卧室相连的书房。想来，这亦是早有准备。而苏寻的聪慧，最重要是对于经商的敏锐，令宋子垣对她自刮目相看到惊喜不已。他逐渐将商铺的一些事务转至她手上，甚至连账簿都交予她过目。如今的苏寻，已是名副其实的宋家女主人。在那些没有宋子垣，亦不必费心生意的时间里，苏寻便独自坐在廊檐下静静地望着对面宋子垣所居住的院落。好在中间是隔着一片花园的，旁人见到她呆愣的模样只当是赏花出了神。那天下午，苏寻经过宋子垣院落，听到里面传来熟悉的沉稳笑声，一时好奇便步了进去。宋家兄弟正在院中亭内对弈。身旁并无闲杂人等。宋子垣抬眼见到苏寻犹豫的身影，唤她：“过来瞧瞧。”苏寻给了他一个笑容，走近，挨在他身边，垂头打量棋局走势，眼眸却轻落在陷入沉思的宋子垣身上。一盘棋下完，宋子垣输了三子，不住摇头叹息，神色落寞。……

《离人歌》

编辑推荐

梦回远古，几曲情殇。 人气作家顾天蓝携手ENO.，打造华丽古风纪事。”江湖之争+绝色之姿+迷雾传说+千代国记“四章联奏，谱写动人悲歌。一切如同我思想裂变的梦魇。触目所及的黑暗里，骤然现出缤纷颜色……他们的眼神触碰瞬间，火花四起，燃点虚渺爱情。

《离人歌》

精彩短评

- 1、多年以前貌似开过个同名的坑.....那时候貌似还没这本书。好怀念口牙。虽然都已经被删掉了。
- 2、 =
- 3、好低级的文艺腔啊~
- 4、《离人歌》应该是天蓝的第一本古代小说集。天蓝曾说：这是一本讲述灵魂的归处的小说集。天蓝的笔端依旧冷静自如：语言依旧华丽悲恸，凄婉决绝。在那些故事中，天蓝展现给我们的是一个个身体与灵魂分开，各自属于不同的躯体的人。在《红花胭脂》中，当身体与灵魂相遇时，她们会因为“红花神”而自己与自己发生战争。还有《黑莲》《天下无双》《占卜师之死》《夺》等文章，都让我感受到了那些看似虚无缥缈的爱。喜欢天蓝的文字，同样很喜欢《离人歌》，喜欢那些悲恸却感人的爱。
- 5、爱古风爱到死星人
- 6、虽然基本上每篇都是淡淡悲伤的结局，可是要说虐也并没有虐到位，感觉上剧情算不上出彩，而且有几篇作者将感情表达的太模糊太浅了，反而有点不知味。
- 7、我初中的时候 很喜欢 顾天蓝
- 8、当时在揣摩怎么写古风盎然的东西，写得好难，写的又短又好故事还完整就觉得更难，这本是一大堆的短篇结集而成，最大的毛病呢就是没什么逻辑，突如其来的转折啊爱啊恨啊太多太多
- 9、怀念我的高中啊~怀念我的漫友啊，怀念那些让我心动的句子，怀念那些风华绝代的女人，和那些剑眉星目的男人~

《离人歌》

精彩书评

1、我和顾天蓝并不相识。唯一的交集是，我买了她的书，成了她的众多读者之一。这也是一种缘分，尽管极浅极淡。我记住了这个人，并且在短时间内难以忘记。因为她很特别。准确地说，是我觉得她很特别。顾天蓝给我的感觉全部来自于那本名叫《离人歌》书。我在书的扉页、后记以及故事中，嗅到了她的蛛丝马迹；而我从这些线索中，拼凑出了她的样子她的脾性。她是个有点古怪的人，阅读玄而又玄的《上古名剑录》。钻研每一个自己做过的梦和其中反映出的深层次意象。看电影浅尝辄止——只看海报上的情节简介，然后用自己的想象力去弥补情节间的空白，重塑主人公的血肉与灵魂。她大多时候喜欢独处和享受孤独。因为她的爱好——看书、画画，都是些安静的活动。她写完《离人歌》后，便只身去漫游全国了。将近一年的时间，辗转在大城市喧嚣繁杂背后的冷漠与颓靡、小山村偏远僻静中蕴藏的诡异与隔绝中。她让自己的灵魂化为一叶孤舟，去感受肉体颠沛带来的起起伏伏。她是倔强的，因为她理想中的爱情要千篇一律地一见钟情且至死不渝。她又是悲观的，因为她的爱情总是在进行到一半时，介入了第三者，让男主角难取难舍。她更是纯粹的，因为如果不能一心一意，不如生离，或者死别。她就是这样，怀着伤悲又热爱的态度，旁观、思考。身处红尘、却又有些超脱世外的意味。捕风捉影，用瑰丽而冷静的文笔、用繁复而有力的想象，将这些虚风幻影打铸成一个又一个悲伤又热烈的故事。我有点羡慕她，羡慕这个我推演出的作者的性格。坚硬凌厉，奋不顾身，可以做我不能做、也不会去做的事情。原来世上有这样的女子，活得恣意却疼痛。（注：此文我已在U148上发表过）

《离人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